## 附件1

## “莞港Tech100+赋能计划”工作流程图

**遴选不通过**

**生产力（东莞）咨询有限公司向企业反馈结果**

**评估项目工作流程图**

**企业进行申报**

**企业与生产力（东莞）咨询有限公司签署协议，提交资助申请表，支付余下项目费用（如需），开展项目**

**项目完成后提供项目评估报告，东莞市科技局进行项目验收**

**东莞市科技局与香港生产力促进局、生产力（东莞）咨询有限公司发布申报指南**

**对生产力（东莞）咨询有限公司年度工作进行总结评估**

**备案确认：公示发布，生产力（东莞）咨询有限公司向企业反馈公告结果。**

**生产力（东莞）咨询有限公司受理、遴选，由香港生产力促进局内部专家评审小组综合评估通过后确认入选名单**

**遴选通过**

**图表1 评估项目工作流程图**

**遴选通过**

**生产力（东莞）咨询有限公司受理、遴选，由香港生产力促进局内部专家评审小组综合评估通过后确认入选名单推荐至东莞市科技局**

**遴选不通过**

**市科技局组织专家论证通过后，确认支持研发项目名单**

**生产力（东莞）咨询有限公司向企业反馈结果**

**企业进行申报**

**生产力（东莞）咨询有限公司与企业签署项目合作协议（企业自筹占比不低于项目总投入金额的60%）**

**开展咨询辅导及合作研发项目**

**向企业交付项目及提交总结报告，企业支付尾款，市科技局组织项目验收**

**东莞市科技局与香港生产力促进局、生产力（东莞）咨询有限公司发布申报指南**

**企业按照协议约定将研发费用投入至研发专用账户**

**当企业投入费用达到自筹部分金额的50%后，向东莞市科技局提交资助申请表，通过后拨付研发经费首期资助（研发资助总额的50%）至研发专用账户**

**验收通过后，向市科技局提交资助申请表，市科技局拨付尾期资助（50%）至研发专用账户**

**研发项目工作流程图**

**备注：超过15个月的项目需提交中期实施报告。**

**备案确认：公示发布，生产力（东莞）咨询有限公司向企业反馈公告结果。**

**图表2 研发项目工作流程图**